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光建先生、总会计师石洪新先生及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李宏伟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78,231,195.15	7,158,715,247.17	-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651,473.98	279,251,829.26	-6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125,710.60	276,012,211.54	-6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072,541.88	591,323,482.42	-77.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147	-68.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147	-6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4.97	减少3.76个百分点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846,803,353.69	39,706,011,177.36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42,941,843.91	7,383,991,019.19	0.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9,342.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0,584.32	
所得税影响额	528,060.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81.84	
合计	1,525,763.38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2,71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54	428,416,686	3,500,046	冻结	3,530,000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4	261,065,890	59,300,000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	106,651,411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79,903,576			
华安基金公司-兴业-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46,600,000	46,600,000		
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35,800,000	35,800,000		
新疆中盈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2,500,000	12,500,000	冻结	12,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2,499,983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2,350,895			
鸿帆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12,200,000	12,200,000	冻结	12,2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424,916,640		人民币普通股	424,916,640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201,765,890		人民币普通股	201,765,890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106,651,411		人民币普通股	106,651,411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9,903,576		人民币普通股	79,903,57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12,499,983		人民币普通股	12,499,983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50,895		人民币普通股	12,350,895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65,410		人民币普通股	10,065,410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695,129		人民币普通股	9,695,1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611,715		人民币普通股	8,611,715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7,263,719		人民币普通股	7,263,7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与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与商丘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较年初/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简要说明
应收票据	-42.2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应收票据结算的交易金额减少。
应收账款	179.0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采用赊销模式增加。
固定资产清理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清理工作尚未完成。
应付职工薪酬	71.26	报告期内,期末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和尚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增加。
应付股利	-99.19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子公司支付了其他股东分红款。
销售费用	45.75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深圳神火贸易有限公司调整了进口氧化铝运费结算方式。
投资净收益	-40.08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盈利减少。
营业外收入	-78.69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88.28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兼并重组小煤矿补偿款减少。
所得税费用	-68.46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大幅下降,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90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产品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204.68元/吨,下降幅度较大;同时,国内铝产品市场供大于求,铝价持续低迷,公司电解铝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支付的往来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7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	报告期内,通过融资租赁方式筹集的资金减少,以及公司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为调整、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购买和开发省内优质煤炭资源,2012年6月27日公司与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河南省郑州市签订了《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合同》,就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交易标的的转让价格以双方共同委托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探矿权评估报告为计价基础,考虑到高速公路压覆部分煤炭资源等因素,经协商,双方确认交易总价款为46.9966亿元。按照《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转让合同》,2012年7月9日公司收到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首期交易价款9.40亿元,2012年底及2013年初收到约定的第二笔交易价款8.00亿元。目前,该交易事项已于2013年1月经山西省国土资源交易中心公示完毕,公示结果为本次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程序,现已提请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审核,待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出具审核意见后报请国土资源部批准。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在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将来也不在任何股东单位兼任职务。	1999年07月21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1、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和要求披露重大的信息,并接受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及时、真实、准确地公布公司定期报告,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查阅。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时,在报告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时通过新闻媒体向投资者公布。4、在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可能对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时,公司知悉后将及时对该消息予以公开澄清。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股票买卖活动。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1999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已不从事涉及煤炭产品和电力生产的相关业务,今后不再从事煤炭产品和电力生产相关业务。	2002年05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承诺今后不占用、挪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和资产。	2002年05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于2012年7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3,500,046股神火股份股票。基于对当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神火股份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神火集团计划自首次增持日起12个月内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神火股份股票,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2012年7月5日增持部分)。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神火股份股票。	2012年07月06日	1年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作为投资者参加神火股份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获得配售,同意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2年07月27日	1年	报告期内,无违反该承诺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1月15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关于公司转让山西省左权县高家庄煤矿探矿权事项进展情况,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了答复
2013年1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2013年1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2013年2月26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2013年3月19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问询	其他	投资者	

董事长:张光建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日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学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渊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617,299.79	128,438,662.96	-1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9,779.99	2,205,439.37	-2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1,169.67	2,096,417.29	-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0,542.82	-9,287,937.11	9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9	0.0055	-2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9	0.0055	-2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1%	0.15%	-0.04%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25,752,928.73	1,782,791,119.13	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8,683,095.03	1,427,103,315.04	0.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3,031.19	
所得税影响额	91,95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66.19	
合计	508,610.32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52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学明	境内自然人	54.92%	219,957,873	219,957,873		
冯进军	境内自然人	4.81%	19,265,808	19,265,808		
高学林	境内自然人	3.72%	14,886,585	14,886,585		
史寿庆	境内自然人	0.75%	3,019,366	2,415,493		
白雪峰	境内自然人	0.73%	2,909,844	2,375,876		
深圳富春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2,890,400	0		
韩旭嘉	境内自然人	0.71%	2,835,000	2,268,000		
方立	境内自然人	0.64%	2,552,568	2,442,568		
徐岭钦	境内自然人	0.62%	2,499,732	1,991,786		
张立龙	境内自然人	0.55%	2,216,5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富春成长投资有限公司	2,890,400					
张立龙	2,216,500					
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9,700					
北京晶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9,600					
佛山市顺德金纺集团有限公司	723,000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01,276					
乔扬	691,200					
史寿庆	603,873					
韩旭嘉	567,000					
李祈民	551,7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高学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高学林、冯进军,为一致行动人;史寿庆、白雪峰为公司原始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

1、预付账款较期初上升176.61%,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款、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增加。

2、应收利息较期初上升121.24%,主要系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款计提利息增加。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79.49%,主要系报告期收回了支付的土地保证金。

4、在建工程较期初上升32.05%,主要系报告期募集项目和子公司筹建增加。

5、无形资产较期初上升35.11%,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土地所致。

6、应付账款较期初上升38%,主要系报告期原材料采购额增加。

7、应交税费较期初下降108.05%,主要系报告期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

8、其他应付款较期初下降59.43%,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了应付少数股东收购款。

二、利润表:

1、营业外收入同比上升292.21%,主要系报告期收到了政府补贴和客户的违约金。

2、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62.27%,主要系上年同期基数较小。

三、现金流量表:

1、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下降61.62%,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

2、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下降38.03%,主要系报告期增值税、所得税减少。

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62.32%,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土地款和募集项目款增加。

4、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94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了少数股权收购款。

5、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同比下降1,066.54%,主要系上年同期基数较小。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高学明先生及其关联股东冯进军、高学林、冯意刚、陈玉珍	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届满后,承诺:无论本人是否还在公司任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特殊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解除此项锁定。	2007年07月07日		
	除高学明、冯进军、高学林、冯意刚、陈玉珍外公司其他原始股股东	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除法人股东深圳首创和荣盛投资外,其他自然人股东(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无论本人是否还在公司任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特殊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解除此项锁定。	2007年07月07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无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				

三、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	至	15%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33.53	至	3,021.83
2012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27.6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根据订单情况,公司上半年业务会出现反弹,而上半年国内外经济环境还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是以定制为主,由于客户的需求可能存在以上幅度的变化,公司业绩同比可能出现相应的变动。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学明

2013年4月20日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3-0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新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庆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9,673,708.93	323,945,306.16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50,210.21	17,012,414.85	4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74,417.47	16,485,075.73	4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610,873.25	-57,726,344.78	1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	2.41%	-0.21%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9,279,671.19	1,779,882,860.37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7,146,759.04	1,083,096,548.83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9,298.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533.03	
所得税影响额	291,957.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00	
合计	875,792.7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20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4%	127,693,569	3,880,000	质押	77,52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8%	33,350,416			
华基丰收(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8,000,000	8,000,000		
中海基金公司-深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2%	6,860,000	6,860,000		
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76%	6,000,000	6,000,000		
中航证券-浦发-中航金航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2%	4,500,000	4,500,000		
陈智勇	境内自然人	1.18%	4,000,000	4,000,000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788,081			
中海基金公司-兴业-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9%	2,680,000	2,680,000		
中海基金公司-浦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6%	2,580,000	2,58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813,569		人民币普通股	123,813,569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33,350,416		人民币普通股	33,350,416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788,081		人民币普通股	2,788,081		
长城证券-招行-长城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86,804		人民币普通股	1,686,804		
林金彩	1,288,889		人民币普通股	1,288,889		
崔建忠	1,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		
广发证券-中行-金管家理财策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12,490		人民币普通股	1,112,490		
孙朝辉	1,08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6,1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0,289		人民币普通股	990,28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43,740		人民币普通股	943,7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中海基金公司-深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基金公司-兴业-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基金公司-浦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海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基金外,未知其他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54,724,296.94元,降幅28.69%,主要是承兑汇票到期收回所致。

2、本报告期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44,737,044.76元,增幅29.91%,主要原因是公司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8,018,061.26元,降幅100.72%,主要原因是公司2012年度计提的高管薪酬和绩效工资在本报告期发放所致。

4、本报告期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7,244,370.98元,降幅153.63%,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所得税减少所致。

5、本报告期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085,840.88元,增幅63.50%,主要原因是短期融资增加所致。

6、本报告期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7,747,601.37元,增幅32.28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的产业发展资金确认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7、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859,904.46元,降幅59.84%,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8、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38,997.41元,增幅59.82%,主要原因是收到的产业发展资金确认的递延收益结转增加所致。

9、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715,549.76元,降幅37.78%,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确认的所得税费用所致。

10、本报告期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6,900,821.90元和7,037,795.36元,增幅分别为39.11%和41.37%,主要原因是是BOPA薄膜产品和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利润增加所致。

11、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979,045.40元,降幅68.11%,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收到其他公司款项。

12、本报告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873,926.12元,降幅32.18%,主要原因是去年退还同期收到的其他公司款项和今年投标保证金的收回。

13、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741,600.00元,降幅57.31%,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收到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4、本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28,916,878.48元,降幅84.85%,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了2011年度应分配的股利。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桂亭、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和第二大股东钜鸿(香港)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4年07月02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沧州明珠2012年非公开发行所认购股份的承诺。	2015年05月07日	至2015年5月7日止	正在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承诺				

三、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30%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322.49	至	6,849.36
2012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268.7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PE管道产品、BOPA薄膜产品和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新增产能将得到逐步释放。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于新立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色纺　公告编号:2013-017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新增、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4月19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4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85,814,9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3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伟挺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为91,647,351.11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90,736,438.25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84,731,966.06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02,196,242.22元;母公司本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140,417,332.78元。

综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长期利益,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决定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299.2573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6,659,851.46元。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两个月内实施上述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关于《关于董事会补选董事的议案》

9.1《关于选举张延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2《关于选举余德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14,9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到现场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签署开放式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3年4月23日起,浙商证券将代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代理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	前端收费121001 后端收费128001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混合	前端收费121002 后端收费128